

## 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社区学院申请注销发布公告情况 申请

根据行政审批局最新要求，原规定单位应在清算组织成立之日 30 日内至少发布三次拟申请注销登记的公告（发布公告后，90 日内等待债权人申报债权）需要办理登报事宜，现改为在教体局官网发布公告并截图即可，发布时间应自发布之日起在官网保留至少 90 天。根据以上要求，我院特申请在教体局官网上发布《拟申请注销登记公告》，公告内容为：

### 拟申请注销登记公告

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社区学院依据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，经举办单位同意，拟向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登记，现已成立清算组。请债权人自 2024 年 8 月 31 日起 90 日内向本清算组申报债权。

特此公告

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社区学院

